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3〕04号

倪方根、王兰香、倪子焯：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 南京市江宁区岔路口金盛路金盛公寓6幢203室 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中水路9000号 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 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3〕05号

金六敏：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天景山公寓佳福苑 26 幢 605 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王墅社区 9000 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3〕02号

冯宏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新亭大街66号25幢一单元15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新亭大街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